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1795 号建议的答复

晋能源议函〔2024〕1795 号

邢爱连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大同算力产业集群建设打造算力北通道节点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提案提得很好，对促进大同市算力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二、关于您提出“将大同纳入直供电范围”的建议。目前，新能源直供电仍缺少国家层面明确的具体政策指引，存在与现行电力市场交易、电能量及输配电费结算规则衔接不畅的问题，导致全国各省份的新能源直供电政策均未得到有效落实。待国家层面理清发电、用电和电网企业的经济责任，明确相关政策机制后，省能源局将稳步推进新能源直供电，实现绿色电力的直接供应。2022年5月，省能源局印发了《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管理办法》，明确了项目申报、评审、运营、管理等相关政策机制，对于新建用电项目可以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开展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建设，实现“源网荷储一体化”的清洁能源供应。

三、关于您提出“提高大同市可再生能源和能耗指标”的

建议。能耗指标方面，省能源局已不再向各市下达能耗总量控制目标。可再生能源指标方面，近年来，省能源局积极支持大同市发展风电光伏发电项目，截至目前，大同市新能源已并网装机容量 868.08 万千瓦，在建项目 850 万千瓦，居全省前列。

目前国家在新能源开发相关政策进行了调整，省能源局根据国家下达的非水电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确定本省年度所必须的新增风光发电并网规模，通过竞争性配置组织实施。大数据算力企业可充分发挥主体责任，抓紧落实项目土地资源、完善项目前期各项手续，通过申报竞争性配置项目获取风光建设指标，助力我省综合能源供应基地建设。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政府能源领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山西省能源局

2024 年 5 月 27 日